**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局**

**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度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临泽县医疗保障局**

**评价委托单位：临泽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临泽县财政局绩效评价专班工作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十月**

**摘要**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受临泽县财政局委托，临泽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专班办公室，于2024年8-10月份期间，对“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及其效果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资金主要内容包括：用于政策法规宣传、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基金监管、信息化网络建设、经办服务能力培训提升，DIP 支付方式改革，人才队伍建，档案管理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设备购置安装等。

截至评价日，项目全部建设任务已经完成并进行竣工验收。

2、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下达 25 万元。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3〕57号）下达 15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积极申请的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共计40万元。

3、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共计收到专项补助资金40万元，其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支付项目建设款38.5万元，拨付乡镇医保1.5万元，总计资金使用率为100%。

根据（甘财社〔2022〕112号）下达25万元（第一批资金使用25万元）

（1）政策法规宣传5万元。

（2）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6万元。

（3）基金监管4.5万元。

（4）网络建设2.5万元。

（5）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培训7万元。

根据（甘财社〔2023〕57号）下达15万元（第二批资金使用13.5万元）

（1）政策法规宣传1.0293万元。

（2）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4.9285万

（3）医保政策业务专线短视频制作2.8542万元。

（4）通信设施及网络建设0.3万元

（5）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培训4.388万元。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关于拨付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临保函2023-48号）拨付乡镇医保经费1.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资金使用进度方面

对专项补助资金使用实行穿透式、全过程监控，既督促加快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进度，把资金落到项目上，也要保证将资金用到关键处、紧要处。根据项目投资计划、实施进度、资金需求、支付节点等，及时拨付资金，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效能。

2、资金使用效益方面

本次下达的专项补助资金可以保证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实施后将提高临泽县广大人民群众的医保健康生活水平，有利于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有利于提高医疗保障方面综合服务能力，引导当地医保事业向高水平的方向发展，从而进一步提高医疗保障保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对推动临泽县医疗保障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有着较大的意义。项目建成后，将使临泽县的医疗保障设施更上一个台阶。随着医疗保障条件的不断改善，社会效益也将有很大的价值回报空间，同时也能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医保健康平稳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评价机构拟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等四方面出具具体评价意见，反映项目实施成效，发现项目决策、项目管理过程和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的规范化、项目资源配置的合理性，从而有效提高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年度为2023年，涉及专项补助资金40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非现场评价为主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绩效评价咨询、访谈交流、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确定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分为三级，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33个，其分值：决策分值16分，管理分值24分，产出分值32分，效益分值28分，满分100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总共分为四个阶段：开展前期调研、制定绩效评价方案、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分析，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得分为90.55分，综合评价结论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下设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主要考察单位项目的立项依据是否充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明确，专项资金安排是否科学、资金规划是否合理，共计得分13分。

（二）项目管理

一级指标项目管理过程下设3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主要考察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资金管理过程中的资金支出进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度执行是否有效，共计得分17.75分。

（三）项目产出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下设4个二级指标，16个三级指标，主要考察单位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共计得分32分。

（四）项目效益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下设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主要考察实施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以及服务对象对部门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等，共计得分27.8分。

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专项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值情况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得分（13分） |
| 决策（16分） | 5-8-3 | 2-3-4-4-2-1 | 2-2-3-3-2-1 |
| 合计 | 3 | 6 | 13 |
| 管理（24分） | 10 | 2-2-2-1-1-1-1 | 1-1-1-1-1-1-1 |
|  | 10 | 3-1-1-1-4 | 2.25-1-1-1-3 |
|  | 4 | 4 | 2.5 |
| 合计 | 3 | 13 | 17.75 |
| 产出（32分） | 8 | 4-4-4-4 | 4-4-4-4 |
|  | 8 | 4-4-4-4 | 4-4-4-4 |
|  | 8 | 4-4-4-4 | 4-4-4-4 |
|  | 8 | 4-4-4-4 | 4-4-4-4 |
| 合计 | 4 | 16 | 32 |
| 效益（28分） | 12-10-6 | 4-4-4-5-5-6 | 4-4-4-5-5-5.8 |
| 合计 | 3 | 6 | 27.8 |
| 一级指标4个 | 二级指标13个 | 三级指标41个 | 总得分90.55 |

**五、主要做法及经验**

（一）严格控制项目建设规模，加强项目管理

临泽县医疗保障局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办发〔2021〕111 号）《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118 号）根据《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掖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掖市“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张政办发〔2022〕76号）和《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临政办发〔2022〕67号）《临泽县2023年度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医保发〔2023〕22号）等规划进行项目建设，由临泽县医疗保障局负责项目主管，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基金监管服务中心和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具体组织项目实施，根据绩效目标编写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等，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省级专项补助资金和地方政财政专项补助资金，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由临泽县医疗保障局直接领导负责项目主管，严格控制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认真研究，绩效评价工作专班论证评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和建议，进一步优化设计，确保满足功能需求；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县有关规定，加强项目管理，积极落实建设条件，筹措建设资金，严格履行建设程序，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强化项目建设保护措施，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安全。

（二）加快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推动“医疗保障健康临泽”服务建设

依据《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临政办发〔2022〕67号）《临泽县2023年度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医保发〔2023〕22号）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医疗保障政策的相关要求，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办发〔2021〕111 号）《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118 号）根据《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掖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掖市“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张政办发〔2022〕76号）相关要求，以“医疗保障健康临泽”建设为主线，聚焦解决重大疾病和主要问题，加快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体系改革发展，全力推进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建立优质高效的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体系，实现医疗保障为中心向服务能力提升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质量的全方位服务。

（三）提升服务能力体系建设，满足人民医疗保障需求

一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拓宽宣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切实提高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知晓率。二是开展医保政策大讲堂，不断提升经办人员业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医疗保障服务水平。DIP支付方式改革有序推进，建立DIP按病种分值付费特病单议机制，采取各种培训，有效避免小病大医、过度检查、过度治疗等不良现象，全面落实各项政策，人民群众健康得到保障，医疗救助政策全面落实。三是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强化协调信息共享，按月比对交换信息，特殊人群保障有力，部门联动，共同做好动态监测帮扶工作。四是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建立医保经办服务点，协调开通医保网络，开展政策培训和经办业务指导，全面实施“好差评”制度，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AB岗替代制和信息公开制制度，促进了分级诊疗制度落实，竭力优化群众办事体验，统筹经办示范点建设工作有效落实，减轻了群众门诊就医负担。五**是**建立基金监管长效机制。加强医疗行为的监督管理，开展专项检查，有力推动医疗机构合理用药、合理治疗，防止医保基金浪费，提高基金使用效率，建立信息公示制度，定期公布基金监管工作成果，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医保基金监管。**强化宣传增强守法意识，**确保基金监管法治化规范化运行，提高群众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主动性，加大医保基金监管力度，进一步增强医保基金监管和执法工作透明度。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医保基金监管机制不够健全

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存在医保基金监管机制不够健全，医保费征缴难度加大，个人选择性参保，参保扩面难度较大，医保基金安全运行压力较大的问题。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依照项目特点制定相适应的资金管理制度，同时未发现设置与项目支出相匹配的绩效目标表，存在项目绩效目标不明确、资金使用的监管力度不足，要严格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充分发挥镇、村、社区基层组织作用，积极参保动员，全面完成城乡居民参保缴费任务，确保基金运行安全。

（二）经办示范点建设项目作用发挥不够

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存在经办示范点建设社会效益作用发挥不够，政策宣传工作不深入，服务能力提升不足的问题。要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力度，推进县、镇、村、社区医疗保障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健全完善经办流程，实现医疗保障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稳步推进门诊统筹试点、DIP支付方式、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努力提升医疗保障经办人员的服务技能水平。

**七、有关建议**

对项目决策的建议：明确项目目标和需求，在做出决策之前，需要明确项目的目标和需求，明确整个项目的方向和目标是什么，以及项目所需要的资源、人力和时间等方面的需求。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特殊情况，必须请示。对项目管理的建议：编制部门预算时，力求全面、系统、科学、实际，进一步加强费用测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切实保证重点工作有序、有效推进。

（一）完善医保基金监管制度

针对医保基金监管机制不够健全的问题，建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建立完善的医保基金管理制度，合理规划使用资金。不仅列支总支出指标预算数，还要列支明细支出指标预算数，防止使用中出现挤占、挪用现象。同时，项目单位在申请资金需求时，要同步设定绩效目标，经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定，绩效目标要尽可能细化量化，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融资成本和风险。

（二）充分发挥经办示范点建设项目作用

针对经办示范点建设项目效益作用发挥不够的问题，建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推进镇村医疗保障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健全完善经办流程，实现医疗保障一站式服务，稳步推进门诊统筹试点、DIP支付方式、减轻群众就医负担，通过加强经办示范点项目建设，进行科学、合理的论证，拓展医疗服务项目等渠道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方所获取项目资料的说明

项目部门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二）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社会满意度采用了抽样调查的方式收集证据，由于受抽查范围的限制，评价情况与实际可能存在偏差。

2、部分三级指标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相关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得出的，其可靠性取决于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正确性，同时也受绩效评价工作人员专业判断能力的限制，可能会对评价结论产生一定影响。

3、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发表评价意见，不应视为对项目实施、管理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对项目实施单位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况 2

（二）绩效目标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绩效评价依据 10

（三）评价指标体系 13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 15

（一）综合评价情况 15

（二）评价结果 16

表1：绩效评价情况表 1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1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31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34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39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42

五、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5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 45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46

（三）相关建议 47

六、社会调查方案 48

（一）内部人员问卷调查方案 48

（二）访谈工作方案 49

（三）现场调研方案 5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51

八、附件 52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53

附件2：问卷调查 67

**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局**

**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有效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地方政府项目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等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完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更好解决职工医保参保人员门诊保障问题，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办发〔2021〕111 号）建立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主要是将门诊医疗费用纳入职工医保统筹基金支付范围，改革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切实减轻参保人员医疗费用负担，实现制度更加公平可持续，建立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的具体原则是坚持保障基本，实行统筹共济，切实维护参保人员权益，完善门诊保障机制和改进个人账户制度同步推进、逐步转换，坚持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积极探索增强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的有效途径。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安排部署，进一步推进全县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掖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掖市“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和《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精神，全面推进医疗保障事业改革发展，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日趋完善，重点领域改革取得突破，全民医保目标基本实现，医疗保障治理和服务水平显著提高，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积极有力的兜底保障作用。为切实推进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DIP 支付方式改革、医保服务能力等工作进程，加强资金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临泽县财政局对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加强专项资金支出管理，强化专项资金支出责任，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医疗保健的服务需求愈来愈高，看得上病、看得起病、看得好病、少得病的愿望越来越强烈，医疗保健服务体系作为基本医疗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环境将更为有利，发展条件将更加优厚。近年来，随着新农合制度的实施，临泽县医疗保障局业务范围不断拓展，服务功能逐步完善，服务条件和规模已不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的医疗康复服务需求，因此，临泽县医疗保障局决定对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进行提升，促进全县医疗保障事业发展，提高全县综合医疗保健技术水平，改善医疗保障就医环境，完善基础设能建设，适应当前乃至今后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的需求，更好地为患者服务，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全县社会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2、项目立项依据

（1）《“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2）《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甘肃行动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20〕3号）

（3）《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办发〔2021〕111 号）

（4）《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和（甘财社〔2023〕57号）

（5）《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省“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甘卫发〔2021〕96号）

（7）《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掖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掖市“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张政办发〔2022〕76号）

（8）《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118 号）

（9）临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118 号）

（10）临泽县医疗保障局、财政局、税务局关于转发《张掖市医保局、财政局、税务局关于调整职工医保部分待遇政策的通知》临医保发（〔 2023〕68号）

（11）《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临政办发〔2022〕67号）

（12）《临泽县2023年度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医保发〔2023〕22号）

（13）《关于印发临泽县财政资金支付审批流程的通知》

（临政办函〔2024〕5号）

### 3、项目内容

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用于政策法规宣传、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基金监管、信息化网络建设、经办服务能力培训提升，DIP 支付方式改革，人才队伍建，档案管理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设备购置安装等。

第一批：（1）政策法规宣传 5 万元。包括：城乡居民和城镇职工医保政策宣传、政策资料汇编、门诊慢特病资料装订等。

（2）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 6 万元。包括：2023年创建基层经办示范点 5 个，其中：2 个镇、3 个村。镇级经办示范点蓼泉镇、倪家营镇共 2 个，每个示范点 2 万元。村级经办示范点倪家营村、湾子村、小屯村 3 个，每个示范点 0.6 万元。县医保中心经办大厅建设 0.2 万元。建设内容：医保标志、政策问答、服务规范、行为规范、医保制度、经办事项、医保经办二维码、医疗保障吊牌、经办人员桌签及胸牌等。

（3）基金监管 4.5 万元。包括：基金监管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 1.5 万元，印制基金监管海报 200 份 3 万元。

（4）网络建设 2.5 万元。包括：购买计算机 1 台 0.6 万元，打印机 2 台 0.4 万元，网络维护费 1.5 万元。

（5）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培训 7 万元。包括：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培训、政策法规及 DIP 支付方式改革等培训。

第二批：印制政策宣传资料包括政策折页5000份、海报500份、居民医保政策一封信35000份、经办服务指南15000份、门诊慢特病宣传单3000份、培训资料汇编500份共计6.01万元。经办示范点建设包括示范点标志牌5个、示范点信息牌29个、倪家营镇、倪家营村、梨园村、蓼泉镇、湾子村、墩子村、屯泉小镇、平川镇、平川村、三二村、四坝村、板桥镇、友好村、沙河镇、沙河街社区、东关街社区、鸭暖镇、暖泉村、新华镇医保经办窗口共制作易拉宝政策宣传27个、党群建设示范点制作易拉宝政策宣传及架子20个、经办中心、政务大厅印刷经办事项、报销政策、配老花镜等共计0.9525万元。

（1）医保局2023年12月医保业务专线费用0.847万元。

1. 甘财社[2023]57号-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1.088万元。  
    （3）甘财社[2023]57号-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3.2万元。  
    （4）医保局购买业务用纸费用0.7525万元。  
    （5）DIP支付方式改革能力提升暨病案质控培训服务费0.1万元。  
    （6）医保局11月医保业务专线费用0.1085万元。  
    （7）医保基金宣传月宣传文案装裱费用0.18万元。  
    （8）医保局10月医保业务专线费用0.1085万元。  
    （9）医保经办服务点建设费用1.3232万元。  
    （10）脱贫攻坚医保资料装订费用0.026万元。  
    （11）医保局医保政策短视频制作费用1.8万元。  
    （12）基层医保经办服务点建设费用0.8073万元。  
    （13）医保局购买老花镜费用0.039万元。  
    （14）医保局基层医保经办点建设费用2.798万元。  
    （15）医保局2022年第四季度及2023年第一、二季度慢病资料0.318万元。  
    （16）医保局8月网络通信费0.1085万元。

（17）医保局9月网络通信费0.1085万元。  
（18）医保局印刷医保政策宣传资料费用0.7113万元。

4、总体目标

（1）提升参保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知晓率，知晓率不低于 90%；

（2）加强设备配置，完善信息化建设，强化业务经办服务，巩固“一站式”结报成果，网上办结率达到 98%；

（3）强化医保欺诈骗保监管工作力度，重点领域检查率达到 100%，切实保障医保基金运行安全；

（4）规范医保档案管理；

（5）加强人员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医保改革事业高质量发展。专业知识培训人次不少于 100 人次，镇村社医保经办人员医保知识培训不少 200 人次。

### 5、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下达 25 万元；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3〕57号）下达 15 万元。 建设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积极申请项目补助资金。《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书》项目估算总投资40万元。

1. 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共计收到专项补助资金40万元，其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支付项目建设款38.5万元，拨付乡镇医保1.5万元，总计资金使用率为100%。

根据（甘财社〔2022〕112号）下达25万元（第一批资金使用25万元）

（1）政策法规宣传5万元。

（2）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6万元。

（3）基金监管4.5万元。

（4）网络建设2.5万元。

（5）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培训7万元。

根据（甘财社〔2023〕57号）下达15万元（第二批资金使用13.5万元）

（1）政策法规宣传1.0293万元。

（2）基层经办服务示范点建设4.9285万

（3）医保政策业务专线短视频制作2.8542万元。

（4）通信设施及网络建设0.3万元

（5）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培训4.388万元。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关于拨付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临保函2023-48号）拨付乡镇医保经费1.5万元。

## （二）绩效目标

1、资金使用进度方面

对专项补助资金使用实行穿透式、全过程监控，既督促加快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进度，把资金落到项目上，也要保证将资金用到关键处、紧要处。根据项目投资计划、实施进度、资金需求、支付节点等，及时拨付资金，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效能。

2、资金使用效益方面

本次下达的专项补助资金可以保证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实施后将提高临泽县广大人民群众的医疗保障健康生活水平，有利于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有利于提高医疗保障综合服务能力，引导当地医保事业向高水平的方向发展，从而进一步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对推动临泽县医疗保障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有着较大的意义。项目建成后，将使临泽县的医疗保障服务能力进一步得到提升。随着医疗保障条件的不断改善，社会效益也将有很大的价值回报空间，同时也能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水平稳步发展。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1、评价目的

评价机构拟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等四方面出具具体评价意见，反映项目实施成效，发现项目决策、项目管理过程和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的规范化、项目资源配置的合理性，从而有效提高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情况，年度为2023年，涉及专项补助资金40万元。

## （二）绩效评价依据

（1）《“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2）《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甘肃行动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20〕3号）

（3）《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甘政办发〔2021〕111 号）

（4）《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和（甘财社〔2023〕57号）

（5）《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省“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甘卫发〔2021〕96号）

（7）《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掖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掖市“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张政办发〔2022〕76号）

（8）《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118 号）

（9）临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118 号）

（10）临泽县医疗保障局、财政局、税务局关于转发《张掖市医保局、财政局、税务局关于调整职工医保部分待遇政策的通知》临医保发（〔 2023〕68号）

（11）《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临政办发〔2022〕67号）

（12）《临泽县2023年度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医保发〔2023〕22号）

（13）《关于印发临泽县财政资金支付审批流程的通知》

（临政办函〔2024〕5）

（三）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特点

1、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规范、讲求绩效、协调配合、公开透明、强化运行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非现场评价为主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绩效评价咨询、座谈交流、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突出绩效管理结果的激励约束作用，建立规范的工作流程和指标体系，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依法依规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工作指导和检查，通过公开推动提高专项补助资金使用绩效。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非现场评价为主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绩效评价咨询、访谈交流、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通过询问查证法评定项目，即逐项对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会计账务、票务、银行凭证、支出凭证等财务报表资料进行核算检查并进行记录，对资金使用方进行访谈询问，最终得出本次绩效预算项目的基本情况及评价。

（2）通过实地查看法评定项目，即本次绩效预算小组成员对于临泽县人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进行实地考察，结合现场情况形成指标体系中对应指标的得分基础，确保专项补助资金落到实处。

（3）通过问卷调查法评定项目，即通过向管理者发放具有项目特点的问卷，以问卷的形式得出客观的评价，以调查问卷的得分给定指标体系中单位满意度指标的分数，客观评定项目绩效。

### 3、评价特点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甘财社〔2023〕57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掖市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掖市“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张政办发〔2022〕76号）《临泽县2023年度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医保发〔2023〕22号）《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临政办发〔2022〕67号）等相关规定，结合此次评价项目的不同特点：本项目申请的专项补助资金有利于提高临泽县广大人民群众的医保健康水平，有利于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有利于提高医疗保障和服务能力提升，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推动临泽县医疗保障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根据以上三个项目特点，在现场绩效评价工作中不但需要对项目建设的完整度、达标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量，同时对专项补助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有效性、公益性进行审核。

###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确定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分为三级，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41个，其分值：决策分值16分，管理分值24分，产出分值32分，效益分值28分，满分100分。评价机构拟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等四方面出具具体评价意见，反映项目实施成效，发现项目决策、项目管理过程和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的规范化、项目资源配置的合理性，从而有效提高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

##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临泽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专班办公室依据有关规定和甘肃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提高绩效评价报告质量，临泽县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专班。组成人员4名，具体负责绩效评价项目内部和外部协调工作，评价工作安排，并对整体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和控制。负责绩效评价具体工作，收集、整理评价资料，抽查核实申报材料，组织开展现场座谈、访谈交流，进行问卷调查，分析评价专项补助资金使用情况，考核评分，撰写、修改、核实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工作专班共同完成项目评价工作并出具评价报告。负责审核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体系，审查考核评分结果，修改绩效评价报告，对绩效评价结果的使用提出意见建议。

### 2、收集整理评价资料

绩效评价工作专班进驻项目单位后，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查阅了相关单位文件政策、财政拨款凭证、经费支出报表及支付凭证等，对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及财务管理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核查，对专项补助资金使用单位等进行了现场查看，了解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建设情况。同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类收集、整理项目立项、资金管理、资金使用、资金效益、中期检查、财政检查报告等相关数据和文字材料。

### 3、开展社会调查

根据绩效评价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随机抽取专项补助资金受益单位的工作人员进行调查，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对调查问卷进行了统计分析。

### 4、统计分析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对收集的资料进行甄别、整理和系统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中的评价要素、评分标准等逐项进行评价分析，形成绩效评价结果，2024年8－10月份，整理评价资料，严格按照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详实，逻辑清晰，结论鲜明，依据真实、充分，底稿及附件齐全，并按时递交初评报告，根据临泽县财政局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意见进行完善修改并提交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是对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支出行为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专项补助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财政局绩效评价专班工作办公室通过数据采集及问卷调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经论证，客观公正地对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服与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进行评价，评价得分90.55分，评价结论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

## （二）评价结果

根据财政部财预〔2019〕10号《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90.55分，评价结论为“优”。一级指标得分详见表2：

**表2：评价结果**

| **一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项目决策 | 16 | 13 | 81.25% |
| 项目管理 | 24 | 17.75 | 73.96% |
| 项目产出 | 32 | 32 | 100% |
| 项目效益 | 28 | 27.8 | 99.29% |
| 合计 | 100 | 90.55 | 90.55% |

**表1：2023年度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情况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原因**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16） | 项目立项（5） | 立项依据充分性（2） | 主要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的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地方相关行业发展规划政策；②与部门职责范围是否相符，是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否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复；③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每项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审查意见批复报告》项目立项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地区相关行业发展规划政策；②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复；③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没有重复。得2分。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3） | 主要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的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每项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审查意见批复报告》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缺少事前绩效评估。得2分。 | 2 |
| 绩效目标（8） | 绩效目标合理性（4） | 主要考察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的情况。 | ①是否设定绩效目标；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是否相匹配。满足要素①，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满分，其中一项不合理扣1分。不满足要素①，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可对其他工作目标进行考核。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概算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①项目实施单位未设置项目绩效目标表；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性难以考察；③预期合规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相匹配。得2分。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4） | 要考察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根据实施内容编制相应的绩效目标是否可以通过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②与部门年度任务或计划是否相对应。  以上各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绩效自评报告、目标自评表、项目实施方案》，①项目实施单位未设置绩效目标表，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难以考察；②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与部门年度计划相对应。得2分。 | 3 |
| 预算管理（3） | 专项补助资金安排（2） | 主要考察项目部门对专项补助资金的预算管理情况。 | ①项目所属领域和方向是否属于地方政府专项补助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申请的专项补助额度是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相匹配；③项目专项补助资金是否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④项目专项补助是否按照专门设置的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和全面管理。以上各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共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和财务资料，①项目属于专项补助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申请的专项补助额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相匹配；③项目专项补助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④项目专项补助按照专门设置的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和全面管理。得2分。 | 2 |
| 资金规划合理性（1） | 主要考察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 ①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要求，资金拨付额度是否合理；②资金分配规划是否与各项措施或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共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资料，①项目资金分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要求，资金拨付额度合理；②资金分配规划与各项措施或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 1 |
| 管理（24） | 组织管理（10） | 前期管理（2） | 主要考察项目完成规划、设计、实施许可等前期工作情况。 | ①规划、设计、实施许可等前期工作是否按要求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②是否存在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专项补助资金闲置等问题；③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④项目正式开工前是否取得符合要求的规划、实施许可证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以上各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建设方案、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批复报告》①规划、设计、实施许可等前期工作按要求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②不存在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专项补助资金闲置等问题；③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④项目正式开工前取得了符合要求的规划、实施许可证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得2分。 | 1 |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2） | 主要考察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组织进行培训，相关人员是否熟悉各项管理制度；④项目管理制度是否落实。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建设项目实施方案》，①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组织进行了一系列管理制度的培训，相关人员熟悉各项管理制度；④各项项目管理制度已经落实。得2分。 | 1 |
| 制度执行有效性（2） | 主要考察项目管理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归档，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进行资产备案产权登记，备案和登记信息是否准确完整；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是否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制度、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项目施工合同、支付凭证、设备验收记录》等资料，①项目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2分。 | 1 |
| 采购程序规范性（1） | 主要考察项目建设管理的规范情况。 | ①是否履行政府授权采购规定；②采购程序是否规范；③采购资料准备是否齐全、资料报送是否及时；④实施方采购资料材料是否真实准确。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0.2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资料，①项目履行了政府授权采购程序申报的相关规定；②采购程序规范；③采购资料准备齐全、资料报送及时；④实施方采购资料材料真实准确。得1分。 | 1 |
| 项目公示情况（1） | 主要考察项目信息管理工作开展落实情况。 | ①项目信息是否按照规定进行录入和更新；②项目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平台上进行公开。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信息公开平台网站公开信息，①项目信息按照规定及时、完整的进行录入和更新；②项目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公开。得1分。 | 1 |
| 配套设施到位情况（1） | 主要考察项目建设过程中设备到位情况。 | ①项目管理中设备是否及时到位；②项目管理期间服务是否调度合理。以上各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现场调研，①项目管理过程中相关人员及时到岗工作，设备及时到位；②项目管理期间各类服务调度合理。得1分。 | 1 |
| 外部监督及整改情况（1） | 主要考察项目对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 ①项目是否根据工作被检查出来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②整改措施是否全面有效，符合相关要求。以上各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未出现需要整改的问题。得1分。 | 1 |
| 资金管理（10） | 资金管理健全性（3） | 主要考察加强资金财务管理的情况。 |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组织进行了财务管理制度培训；④相关人员是否熟悉财务管理制度。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0.7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①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缺少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组织进行了财务管理制度培训；④相关人员熟悉财务管理制度。得2.25分。 | 2.25 |
| 资金拨付规范性（1） | 主要考察财政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资金支付凭证是否合规，是否存在非正常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②资金支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③资金支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程是否规范；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等情况。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0.2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资金支付凭证》①资金支付凭证合规，不存在非正常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②资金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③资金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规范；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等情况。得1分。 | 1 |
|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1） | 主要考察资金的落实情况对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总分得分即为实际得分。 |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核查资料登记表、财务凭证》实际到位资金为40万元，计划投入资金为4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得1分。 | 1 |
| 资金使用率（1） | 主要考察资金是否按照计划使用，有无闲置情况。 | 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使用资金：一定时期（本年项目期）内实际使用的资金。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的资金。资金使用率\*总分得分即为实际得分。 |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核查资料登记表、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资金为4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4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得1分。 | 1 |
| 专项补助资金管理（4） | 主要考察专项补助期限结构的合理情况。 | ①专项补助是否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②对项目的测算是否有相应的依据，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③项目各年度收支是否平衡或者项目全生命周期匹配；④专项期限与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限是否匹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投资分析、项目建设实施方案》①专项补助资金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②对项目的测算有相应的依据。③长期看来，在面对突发资金短缺情况时存在收不抵支的风险。得2分。 | 3 |
| 档案管理（4） | 项目实施档案（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调整监管档案是否齐全；是否对档案进行归档管理。 | ①是否有完备健全的项目实施情况档案信息；②是否有完备健全的项目监督情况信息。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①缺少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情况档案信息不完备；②未进行事中绩效监控，项目监督情况信息不完备。得0.5分。 | 2.5 |
| 产出（32） | 数量指标（8） | 网络设备购置完成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网络设施设备的购置情况。 | 购置完成率=（实际购置数量/计划购置数量）\*100%。实际购置数量：该项目网络设备实际购置数量。计划购置数量：该项目网络设备计划购置数量。购置完成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单位已完成采购工作，该项目网络设备实际购置数量和计划购置数量一致，设备购置率为100%。得4分。 | 4 |
| 基础设施购置完成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设施进度。 | 改造完成率=（实际改造数量/计划改造数量）\*100%。实际改造数量：该项目基础设施实际改造数量。  计划改造数量：该项目基础设施计划改造数量。改造完成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初步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单位已完成该项目基础设施实际改造数量与计划改造数量一致，改造完成率为100%。得4分。 | 4 |
| 质量指标（8） | 网络设备购置合格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网络设备的购置质量。 | 购置合格率=（购置设备合格数/购置设备总数）\*100%。购置设备合格数：该项目网络设备购置合格数量。购置设备总数：该项目网络设备购置总数。购置合格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验收资料，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网络设备质量均合格，购置合格率为100%。得4分。 | 4 |
| 基础设施改造达标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设施的改造水平。 | 改造达标率=（改造达标数/改造总数）\*100%。改造达标数：该项目基础设施改造的达标数量。建设总数：该项目基础设施改造的总数。改造达标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验收资料，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的设备示范点建设整合改造均达标，改造达标率为100%。得4分。 | 4 |
| 时效指标（8） | 问题解决及时性（4） | 主要考察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对项目实施的干扰情况。 |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未解决的不能如期完成阶段性建设目标的部分。每存在一项未完成部分扣0.5分，扣完为止。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解决的不能如期完成阶段性建设目标的部分。得4分。 | 4 |
| 项目建设及时性（4）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完成后是否及时按合同规定时间验收；②项目是否严格按照合同方案进行设计开展，无延期情况。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包政府采购合同、设备验收记录》等资料，①采购的设备已进行验收；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严格按照合同方案进行设计开展，无延期情况。得4分。 | 4 |
| 成本指标（8） | 建设成本控制（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对建设成本的波动进行合理控制。 | ①项目建设总体是否依照项目计划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建设；②项目是否进行对部门服务水平无提升意义行为。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建设总体依照项目计划根据实际需要进行；②项目未进行对部门服务水平无提升意义的行为。得4分。 | 4 |
| 专项补助资金成本控制（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是否严格按照专项补助资金预算数额支出。 |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专项补助资金实际花费数额与预算花费数额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未出现较大差异得满分，否则相应扣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项补助资金用于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合计40万元，剩余0万元，专项补助实际花费数额与预算花费数额不存在差异。得4分。 | 4 |
| 效益（28） | 社会效益（12） | 提高医疗保障水平（4） | 主要考察临泽县人民医疗保障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的社会影响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社会影响力；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减少了群众外出医保，满足了群众的医保需求愿望。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提高医保的效率和服务质量，升级医保服务模式和服务能力。得4分。 | 4 |
| 保障居民健康（4）促进社会稳定（4）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对社会有效投资的带动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带动了社会的有效性、激发了社会的投资活力；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优化了当地的营商环境。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1.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促进了当地社会发展；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带动了利用，优化了当地的营商环境。得3分。 | 4  4 |
| 可持续性影响（10） | 提高应对能力（5）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对医保便捷需求的影响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配置了较之前更为先进的医保设施；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推动了区域工作的开展。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1.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将配置医保网络设施和资源，提高了区域医保水平；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进一步推动区域工作的开展，提高了当地医保水平。得3分。 | 5 |
| 基础设施建设（5）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对基础设施的建设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完善了医保体系；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能够优化医保资源布局。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批复、绩效自评报告》①通过新增设备健全了医保基础设施，完善了医保体系；②项目建设促进了城乡发展，有利于医保资源的整体布局优化，更方便人民群众就近医保。得4分。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6） | 受益单位满意度（6） | 主要考察受益单位对补助资金使用的满意程度。 |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对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进行评测，受益单位综合满意率达到90分以上得满分，70%-90%每降低1%扣0.2分，低于70%不得分。 | 调查问卷数据来源受益单位随机抽选的工作人员反馈情况，根据对问卷数据统计后得到综合满意度为96.67%。得5.8分。 | 5.8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全面科学分析评价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在绩效评价工作中选择有代表性的指标，建立科学、规范、完整的绩效评价体系，并对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指标评价体系进行全面、客观、公正地分析评价。绩效指标体系分析中一共设计4个一级指标，以下分别进行评价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按照绩效评价相关性原则要求，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的设计与一级指标具有密切相关性。该项指标属于项目决策指标，应从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明确性、专项补助安排以及资金规划合理性设计了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项目决策”一级指标下设3个二级指标：分别是“项目立项”“绩效目标”“预算管理”，6个三级指标：分别是“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专项补助安排”和“资金规划合理性”。“项目决策”共设分值16分，按照与项目决策关联度的大小，“项目立项”设置分值5分，“绩效目标”设置分值8分，“预算管理”设置分值3分。（详见表3）

**表3：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决策（16） | 项目立项（5）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规范 | 2 | 2 | 100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3 | 2 | 66.67 |
| 绩效目标（8）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4 | 3 | 62.5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4 | 3 | 62.5 |
| 预算管理（3） | 专项补助安排 | 科学 | 2 | 2 | 100 |
| 资金规划合理性 | 合理 | 1 | 1 | 100 |
| 合计 | | | | 16 | 13 | 81.25 |

2、指标评分结果分析

应用比较分析法，对每一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评价要素的要求进行对比，分析计算该项指标得分情况。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批复报告》项目立项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地区相关行业发展规划政策；②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③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复；④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没有重复。得2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批复报告》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缺少事前绩效评估。得2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概算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①项目实施单位未设置项目绩效目标表；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性难以考察；③预期合规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相匹配。得3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根据《2023年甘肃省政府专项补助张掖市项目实施方案》《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的批复、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①项目实施单位未设置绩效目标表，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难以考察；②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与部门年度计划相对应。得3分。
5. 专项补助安排。根据《2023年甘肃省政府专项补助张掖市项目实施方案》和财务资料，①项目所属领域和方向属于专项补助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申请的专项补助额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相匹配；③项目专项补助收支和专项收入纳入政府财政预算管理；④项目专项补助收支按照专门设置的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和全面管理。得2分。
6. 资金规划合理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资料，①项目资金分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要求，资金拨付额度合理；②资金分配规划与各项措施或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 1、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一级指标“项目管理”下设的二级、三级指标从与组织管理、资金管理和档案管理相关的因素设计主要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财政资金运行的监控情况，资金规范运行的情况，预算规划执行情况，项目组织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财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管理的水平和项目质量管理情况。“项目管理”一级指标下设3个二级指标：分别是“组织管理”和“资金管理”和“档案管理”，13个三级指标；分别是“前期管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采购程序规范性”“项目公示情况”“配套设施到位情况”“外部监督及整改情况”“资金管理健全性”“资金拨付规范性”“资金拨付到位情况”“资金使用率”“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和“项目实施档案”。“管理”共设置分值24分，二级指标“组织管理”设置分值10分，“资金管理”设置分值10分，二级指标“档案管理”设置分值4分。（详见表4）

**表4：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业绩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管理（24） | 组织管理（10） | 前期管理 | 2 | 1 | 50 |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1 | 50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2 | 1 | 50 |
| 采购程序规范性 | 1 | 1 | 100 |
| 项目公示情况 | 1 | 1 | 100 |
| 配套设施到位情况 | 1 | 1 | 100 |
| 外部监督及整改情况 | 1 | 1 | 100 |
| 资金管理（10） | 资金管理健全性 | 3 | 2.25 | 75 |
| 资金拨付规范性 | 1 | 1 | 100 |
|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 | 1 | 1 | 100 |
| 资金使用率 | 1 | 1 | 100 |
| 专项补助资金管理 | 4 | 3 | 75 |
| 档案管理（4） | 项目实施档案 | 4 | 2.5 | 62.5 |
| 合计 | | | 24 | 17.75 | 73.96 |

### 2、指标评分结果分析

应用因素分析法和对比分析法，对每一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评价要素的要求进行对比分析，并对影响指标完成情况的主要因素进行比较分析，逐项分析计算指标得分情况。

1. 前期管理。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实施方案》《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报告》《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设计的批复报告》项目①设计、实施等前期工作按要求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②不存在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专项补助资金闲置等问题；③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④项目正式开工前取得了符合要求的许可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得1分。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根据《2023年甘肃省政府专项补助资金张掖市项目实施方案》①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组织进行了一系列管理制度的培训，相关人员熟悉各项管理制度；④各项项目管理制度已经落实。得1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2023年甘肃省政府专项补助张掖市项目实施方案》《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合同、支付凭证、设备验收记录等资料，①项目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竣工并进行备案登记；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4. 采购程序规范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资料，①项目履行了政府授权采购程序申报的相关规定；②采购程序规范；③采购资料准备齐全、资料报送及时；④实施方采购资料材料真实准确。得1分。
5. 项目公示情况。根据信息公开平台网站进行公开信息，①项目信息按照规定及时、完整进行录入和更新；②项目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将项目的有关信息在平台上进行公开。得1分。
6. 配套设施到位情况。根据现场调研，①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及时到岗工作，项目设备及时到位；②项目实施期间各类服务调度合理。得1分。
7. 外部监督及整改情况。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未出现需要整改的问题。得1分。
8. 资金管理健全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①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组织进行了财务管理制度培训；④相关人员熟悉财务管理制度。得2.25分。
9. 资金拨付规范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资金支付凭证，①资金支付凭证合规，不存在非正常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②资金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③资金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规范；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等情况。得1分。

（10）资金拨付到位情况。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下达25万元和《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3〕57号）下达15万元，以及财务凭证，实际到位资金共计为40万元，计划投入资金为4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得1分。

（11）资金使用率。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2〕112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甘财社〔2023〕57号）《临泽县医疗保障局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资金为4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4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得1分。

（12）专项补助资金管理。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投资收益分析》《2023年甘肃省政府专项资金张掖市项目实施方案》，①专项补助资金按项目建设规定执行；②对项目的预期效益的测算有相应的依据，但财务报告中项目预期收益等只是估计的数据，该项目很难取得估计收入；③专项补助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限匹配。得3分。

（13）项目实施档案。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预算编制专项补助资金实施情况档案信息不完备；②未进行事中绩效监控，项目监督情况信息不完备。得2.5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 1、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项目产出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评价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实际产出数与计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实施和运营中的目标实现情况等。项目产出一级指标下设4个二级指标：分别是“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共下设16个三级指标。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进行设置，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下设“设备购置完成率”“基础设施改造完成率”；二级指标“质量指标”下设“设备购置合格率”“基础设施改造达标率”；二级指标“时效指标”下设“问题解决及时性”和“项目建设及时性”；二级指标“成本指标”下设“建设成本控制”和“专项补助资金成本控制”；项目产出共设分值32分，按照与项目产出关联度的大小，二级指标“数量指标”设置分值8分，二级指标“质量指标”设置分值8分，二级指标“时效指标”设置分值8分，二级指标“成本指标”设置分值8分。（详见表5）

**表5：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计和分值设计**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产出（32） | 数量指标（8） | 网络设备购置完成率 | 4 | 4 | 100 |
| 示范点基础设施改造完成率 | 4 | 4 | 100 |
| 质量指标（8） | 网络设备购置合格率 | 4 | 4 | 100 |
| 示范点基础设施改造达标率 | 4 | 4 | 100 |
| 时效指标（8） | 问题解决及时性 | 4 | 4 | 100 |
| 项目建设及时性 | 4 | 4 | 100 |
| 成本指标（8） | 示范点建设成本控制 | 4 | 4 | 100 |
| 专项补助资金成本控制 | 4 | 4 | 100 |
| 合计 | | | 32 | 32 | 100 |

### 2、指标评分结果分析

应用因素分析法和对比分析法，对每一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评价要素的要求进行对比分析，并对影响指标完成情况的主要因素进行比较分析，逐项分析计算指标得分情况。

（1）网络设备购置完成率。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设计的批复》《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专项补助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单位设备实际购置数量和计划购置数量一致，设备购置率为100%。得4分。

（2）示范点基础设施改建完成率。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设计的批复》《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专项补助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单位已完该项目基础设施实际改造数量与计划改造数量一致，改造完成率为100%。得4分。

（3）网络设备购置合格率。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专项补助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验收资料，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设备质量均合格，购置合格率为100%。得4分。

（4）示范点基础设施改造达标率。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专项补助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验收资料，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的设备整合改造均达标，改造达标率为100%。得4分。

（5）问题解决及时性。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解决的不能如期完成阶段性建设目标的部分。得4分。

（6）项目建设及时性。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包政府采购合同》《临泽县医疗保障设备验收记录》等资料，①采购的设备已进行验收；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严格按照合同方案进行设计开展，无延期情况。得4分。

（7）建设成本控制。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建设总体依照项目计划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建设；②项目未进行对部门服务水平无提升意义的超建行为。得4分。

（8）专项补助资金成本控制。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项补助资金用于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合计40万元，剩余0万元，专项补助实际花费数额与预算花费数额不存在差异。得4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 1、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主要考虑了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服务满意度3个方面。社会效益主要反映和考核社会影响和社会评价；可持续影响主要从提升应对事件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两方面进行考核；满意度主要考核受益单位的工作人员对专项补助资金效果的满意程度情况。项目效益一级指标下设3个二级指标：分别是“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6个三级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下设“提高医疗保障水平”“保障居民健康”“促进社会稳定”；二级指标“可持续影响”下设“提升应对能力”“基础设施建设”；二级指标“满意度”下设“受益单位满意度”。项目效益共设置分值28分，二级指标“社会效益”设置分值12分；二级指标“可持续性影响”设置分值10分；二级指标“满意度”设置分值6分。（详见表6）

**表6：评价指标相关性分析、指标设计和分值设计**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业绩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效益  （28） | 社会效益  （12） | 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 4 | 4 | 100 |
| 保障居民健康 | 4 | 4 | 100 |
| 促进社会稳定 | 4 | 4 | 100 |
| 可持续影响  （10） | 提升应对事件能力 | 5 | 5 | 100 |
| 基础设施建设 | 5 | 5 | 100 |
| 满意度（6） | 受益单位满意度  营商环境 | 6 | 5.8 | 96.67 |
| 合计 | | | 28 | 27.8 | 99.29 |

### 2、指标评分结果分析

应用因素分析法和对比分析法，对每一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评价要素的要求进行对比分析，并对影响指标完成情况的主要因素进行比较分析，逐项分析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1. 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将配置较强的医保资源，提高医保技术水平；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进一步推动区域工作的开展，提高了当地医保水平。得4分。
2. 保障居民健康。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促进了城乡发展，优化了整体医保资源布局，方便了人民群众就近医保；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解决了基层医保设施不足的问题，能够满足人民群众对医保健康生活质量的要求。得4分。
3. 促进社会稳定。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将为当地居民群众提供更加完善和便捷的医保服务，提升了当地的基础公共服务水平，为居民群众提供更加全面的服务保障，让居民群众感受到社会的关爱和温暖，进一步增强了社会的和谐稳定；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改善了医保设施条件，优化了医保资源布局，有效解决了老百姓医疗保障快捷方便的问题。得4分。
4. 提升应对事件能力。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促进了医疗保障事业发展，提升了全县综合医疗保障技能水平，彻底改善医疗保障工作环境，完善了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医疗保障工作应对公共事件的能力；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提供了更加安全和舒适的工作环境，同时也配备了网络设备，提高了医保人员的应对能力。得5分。
5. 基础设施建设。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通过新增设备健全了医保基础设施，完善了临泽县医疗保障体系；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促进了城乡发展，有利于临泽县医保资源的整体布局优化，方便群众就近医保。得5分。
6. 受益单位满意度及营商环境。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促进了当地社会发展；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带动了当地人力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优化了当地的营商环境。本次调查问卷数据来源为受益单位随机抽选的工作人员反馈情况，根据对问卷数据统计处理后得到综合满意度为96.67%。得5.8分。

# **五、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

### 1、项目建设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可推动临泽县医疗保障事业发展，提高全县综合医疗保障技术水平，改善医疗保障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安全、便捷的医疗保障服务，对于促进社会协调发展、建设和谐社会、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有重要意义，符合临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规划纲要，有利于改善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状况，完善农村医疗保障服务体系建设具有重要需要。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医疗保障与能力提升，提高广大城乡居民的健康水平，加快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进程，对推动全县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社会效益也将有很大的价值回报空间，医疗保障健康平稳发展，因此，本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 2、项目建设可行性

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对医疗保障事业政策要求，符合临泽县医疗保障发展规划的需要。

项目建设总投资40万元，资金筹措方式是以申请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的方式解决，资金来源有保障，为实施项目建设奠定了经济基础。本项目作为公益性项目，符合国家的有关政策，项目建设有利于临泽县医疗医疗保障事业的可持续发展，随着医疗保障卫生工作的不断完善，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当地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综上所述，项目既具有社会效益又具有可持续发展，在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两方面都是可行的。

##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医保基金监管机制不够健全

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存在医保基金监管机制不够健全，医保费征缴难度加大，个人选择性参保，参保扩面难度较大，医保基金安全运行压力较大的问题。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依照项目特点制定相适应的资金管理制度，同时未发现设置与项目支出相匹配的绩效目标表，存在项目绩效目标不明确、资金使用的监管力度不足，要严格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充分发挥镇、村、社区基层组织作用，积极参保动员，全面完成城乡居民参保缴费任务，确保基金运行安全。

2、经办示范点建设项目作用发挥不够

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存在经办示范点建设社会效益作用发挥不够，政策宣传工作不深入，服务能力提升不足的问题。要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力度，推进县、镇、村、社区医疗保障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健全完善经办流程，实现医疗保障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稳步推进门诊统筹试点、DIP支付方式、减轻群众医保负担，提升医疗保障经办人员服务技能水平。

1. 相关建议

对项目决策的建议：明确项目目标和需求，在做出决策之前，需要明确项目的目标和需求，明确整个项目的方向和目标是什么，以及项目所需要的资源、人力和时间等方面的需求。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特殊情况，必须请示。对项目管理的建议：编制部门预算时，力求全面、系统、科学、实际，进一步加强费用测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切实保证重点工作有序、有效推进。

1、完善医保基金监管制度

针对医保基金监管机制不够健全的问题，建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建立完善的医保基金管理制度，合理规划使用资金。不仅列支总支出指标预算数，还要列支明细支出指标预算数，防止使用中出现挤占、挪用现象。同时，项目单位在申请资金需求时，要同步设定绩效目标，经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定，绩效目标要尽可能细化量化，能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融资成本和风险。

2、充分发挥经办示范点建设项目作用

针对经办示范点建设项目效益作用发挥不够的问题，建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推进镇村医疗保障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健全完善经办流程，实现医疗保障一站式服务，稳步推进门诊统筹试点、DIP支付方式、减轻群众就医负担，通过加强经办示范点项目建设，进行科学、合理的论证，拓展医疗服务项目等渠道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 **六、社会调查方案**

## （一）内部人员问卷调查方案

为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是否符合实际需要，且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服务能力可持续发展，特制订本调查方案。

### 1、调查对象

临泽县医疗保障局。

### 2、调查内容

项目实施计划所申请的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是否合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需求；与项目实施相关的工作人员是否了解专项补助资金有关内容；所实施的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能获得较好的社会效益以及广泛的支持。

### 3、调查方法和抽样方式

样本总量为临泽县医疗保障局内部工作人员，根据科室及下属单位属性，根据随机抽样的方法，抽样比例为样本总量的60%。

### 4、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保证问卷质量，问卷由评价机构发放，由评价机构回收。

## （二）访谈工作方案

为了全面了解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从项目立项到后期项目实施情况，特制订本调查方案。

### 1、访谈对象

临泽县医疗保障局。

### 2、访谈内容

（1）项目目前的实施完工进度如何，能否如期完工。

（2）项目资金的来源渠道有哪些，资金的拨付是否及时。

（3）项目实施完成后的运作成本探讨。

（4）项目建成后的作用发挥如何。

（5）项目建成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如何。

### 3、访谈类型和访谈方式

采用面对面个别座谈交流的形式。

## （三）现场调研方案

为深入了解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具体建设开展情况，结合项目支出实际情况，特制订本调研方案。

### 1、调研地点选取

根据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以重点指标全覆盖为原则开展现场调研工作。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40万元，确定主管实施单位（临泽县医疗保障局）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建设现场作为调研地点。

### 2、调研内容

现场调研将以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作为主要调研内容，其中包括①网络设备购置；②示范点基础设施建设等。

### 3、调研方式

现场实地调研。

### 4、调研提纲

（1）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申请是否科学合理、使用是否合规有效、监管措施制度是否健全。

（2）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立项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政策批复文件、中期检查材料、预算执行控制资料、项目实施计划等存档资料。

（3）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招标是否公开透明；是否按主管部门要求及项目需要进行投标方案选取。

（4）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主管部门是否及时进行监督、审查，对效果不佳的建设内容是否及时进行审查纠正；对于实施方不能明确的部分是否及时予以指导，实施的项目严格把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6）综合评测实施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后是否提升了临泽县医疗保障局的影响力。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二）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社会满意度采用了抽样调查的方式收集证据，由于受抽查范围的限制，评价情况与实际可能存在偏差。

2、部分三级指标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相关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得出的，其可靠性取决于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正确性，同时也受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专业判断能力的限制，可能会对评价结论产生一定影响。

3、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发表评价意见，不应视为对项目实施、管理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对项目实施单位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

# **八、附件**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2：问卷调查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原因**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16） | 项目立项（5） | 立项依据充分性（2） | 主要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的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地方相关行业发展规划政策；②与部门职责范围是否相符，是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否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复；③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每项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审查意见批复报告》项目立项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地区相关行业发展规划政策；②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复；③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没有重复。得2分。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3） | 主要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的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每项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审查意见批复报告》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缺少事前绩效评估。得2分。 | 2 |
| 绩效目标（8） | 绩效目标合理性（4） | 主要考察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的情况。 | ①是否设定绩效目标；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是否相匹配。满足要素①，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满分，其中一项不合理扣1分。不满足要素①，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可对其他工作目标进行考核。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概算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①项目实施单位未设置项目绩效目标表；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性难以考察；③预期合规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相匹配。得2分。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4） | 要考察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根据实施内容编制相应的绩效目标是否可以通过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②与部门年度任务或计划是否相对应。  以上各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绩效自评报告、目标自评表、项目实施方案》，①项目实施单位未设置绩效目标表，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难以考察；②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与部门年度计划相对应。得2分。 | 3 |
| 预算管理（3） | 专项补助资金安排（2） | 主要考察项目部门对专项补助资金的预算管理情况。 | ①项目所属领域和方向是否属于地方政府专项补助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申请的专项补助额度是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相匹配；③项目专项补助资金是否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④项目专项补助是否按照专门设置的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和全面管理。以上各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共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和财务资料，①项目属于专项补助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申请的专项补助额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相匹配；③项目专项补助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④项目专项补助按照专门设置的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和全面管理。得2分。 | 2 |
| 资金规划合理性（1） | 主要考察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 ①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要求，资金拨付额度是否合理；②资金分配规划是否与各项措施或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共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资料，①项目资金分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要求，资金拨付额度合理；②资金分配规划与各项措施或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 1 |
| 管理（24） | 组织管理（10） | 前期管理（2） | 主要考察项目完成规划、设计、实施许可等前期工作情况。 | ①规划、设计、实施许可等前期工作是否按要求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②是否存在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专项补助资金闲置等问题；③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④项目正式开工前是否取得符合要求的规划、实施许可证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以上各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建设方案、评估报告、项目设计的批复报告》①规划、设计、实施许可等前期工作按要求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②不存在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专项补助资金闲置等问题；③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④项目正式开工前取得了符合要求的规划、实施许可证等相关材料和各项证照。得2分。 | 1 |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2） | 主要考察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组织进行培训，相关人员是否熟悉各项管理制度；④项目管理制度是否落实。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建设项目实施方案》，①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组织进行了一系列管理制度的培训，相关人员熟悉各项管理制度；④各项项目管理制度已经落实。得2分。 | 1 |
| 制度执行有效性（2） | 主要考察项目管理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归档，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进行资产备案产权登记，备案和登记信息是否准确完整；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是否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制度、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项目施工合同、支付凭证、设备验收记录》等资料，①项目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2分。 | 1 |
| 采购程序规范性（1） | 主要考察项目建设管理的规范情况。 | ①是否履行政府授权采购规定；②采购程序是否规范；③采购资料准备是否齐全、资料报送是否及时；④实施方采购资料材料是否真实准确。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0.2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资料，①项目履行了政府授权采购程序申报的相关规定；②采购程序规范；③采购资料准备齐全、资料报送及时；④实施方采购资料材料真实准确。得1分。 | 1 |
| 项目公示情况（1） | 主要考察项目信息管理工作开展落实情况。 | ①项目信息是否按照规定进行录入和更新；②项目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平台上进行公开。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信息公开平台网站公开信息，①项目信息按照规定及时、完整的进行录入和更新；②项目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公开。得1分。 | 1 |
| 配套设施到位情况（1） | 主要考察项目建设过程中设备到位情况。 | ①项目管理中设备是否及时到位；②项目管理期间服务是否调度合理。以上各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现场调研，①项目管理过程中相关人员及时到岗工作，设备及时到位；②项目管理期间各类服务调度合理。得1分。 | 1 |
| 外部监督及整改情况（1） | 主要考察项目对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 ①项目是否根据工作被检查出来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②整改措施是否全面有效，符合相关要求。以上各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未出现需要整改的问题。得1分。 | 1 |
| 资金管理（10） | 资金管理健全性（3） | 主要考察加强资金财务管理的情况。 |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组织进行了财务管理制度培训；④相关人员是否熟悉财务管理制度。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0.7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①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缺少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③组织进行了财务管理制度培训；④相关人员熟悉财务管理制度。得2.25分。 | 2.25 |
| 资金拨付规范性（1） | 主要考察财政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资金支付凭证是否合规，是否存在非正常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②资金支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③资金支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程是否规范；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等情况。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0.2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资金支付凭证》①资金支付凭证合规，不存在非正常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②资金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③资金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规范；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等情况。得1分。 | 1 |
|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1） | 主要考察资金的落实情况对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总分得分即为实际得分。 |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核查资料登记表、财务凭证》实际到位资金为40万元，计划投入资金为4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得1分。 | 1 |
| 资金使用率（1） | 主要考察资金是否按照计划使用，有无闲置情况。 | 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使用资金：一定时期（本年项目期）内实际使用的资金。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的资金。资金使用率\*总分得分即为实际得分。 |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项目建设专项补助资金核查资料登记表、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资金为4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4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得1分。 | 1 |
| 专项补助资金管理（4） | 主要考察专项补助期限结构的合理情况。 | ①专项补助是否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②对项目的测算是否有相应的依据，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③项目各年度收支是否平衡或者项目全生命周期匹配；④专项期限与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限是否匹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投资分析、项目建设实施方案》①专项补助资金按规定时间、规定金额进行；②对项目的测算有相应的依据。③长期看来，在面对突发资金短缺情况时存在收不抵支的风险。得2分。 | 3 |
| 档案管理（4） | 项目实施档案（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调整监管档案是否齐全；是否对档案进行归档管理。 | ①是否有完备健全的项目实施情况档案信息；②是否有完备健全的项目监督情况信息。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①缺少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情况档案信息不完备；②未进行事中绩效监控，项目监督情况信息不完备。得0.5分。 | 2.5 |
| 产出（32） | 数量指标（8） | 网络设备购置完成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网络设施设备的购置情况。 | 购置完成率=（实际购置数量/计划购置数量）\*100%。实际购置数量：该项目网络设备实际购置数量。计划购置数量：该项目网络设备计划购置数量。购置完成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单位已完成采购工作，该项目网络设备实际购置数量和计划购置数量一致，设备购置率为100%。得4分。 | 4 |
| 基础设施购置完成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设施进度。 | 改造完成率=（实际改造数量/计划改造数量）\*100%。实际改造数量：该项目基础设施实际改造数量。  计划改造数量：该项目基础设施计划改造数量。改造完成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初步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单位已完成该项目基础设施实际改造数量与计划改造数量一致，改造完成率为100%。得4分。 | 4 |
| 质量指标（8） | 网络设备购置合格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网络设备的购置质量。 | 购置合格率=（购置设备合格数/购置设备总数）\*100%。购置设备合格数：该项目网络设备购置合格数量。购置设备总数：该项目网络设备购置总数。购置合格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验收资料，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网络设备质量均合格，购置合格率为100%。得4分。 | 4 |
| 基础设施改造达标率（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设施的改造水平。 | 改造达标率=（改造达标数/改造总数）\*100%。改造达标数：该项目基础设施改造的达标数量。建设总数：该项目基础设施改造的总数。改造达标率为90%以上得满分，60%-9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验收资料，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的设备示范点建设整合改造均达标，改造达标率为100%。得4分。 | 4 |
| 时效指标（8） | 问题解决及时性（4） | 主要考察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对项目实施的干扰情况。 |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未解决的不能如期完成阶段性建设目标的部分。每存在一项未完成部分扣0.5分，扣完为止。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解决的不能如期完成阶段性建设目标的部分。得4分。 | 4 |
| 项目建设及时性（4）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完成后是否及时按合同规定时间验收；②项目是否严格按照合同方案进行设计开展，无延期情况。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包政府采购合同、设备验收记录》等资料，①采购的设备已进行验收；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严格按照合同方案进行设计开展，无延期情况。得4分。 | 4 |
| 成本指标（8） | 建设成本控制（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对建设成本的波动进行合理控制。 | ①项目建设总体是否依照项目计划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建设；②项目是否进行对部门服务水平无提升意义行为。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资料，①项目建设总体依照项目计划根据实际需要进行；②项目未进行对部门服务水平无提升意义的行为。得4分。 | 4 |
| 专项补助资金成本控制（4） |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是否严格按照专项补助资金预算数额支出。 |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专项补助资金实际花费数额与预算花费数额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未出现较大差异得满分，否则相应扣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支付情况统计表》和财务凭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项补助资金用于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合计40万元，剩余0万元，专项补助实际花费数额与预算花费数额不存在差异。得4分。 | 4 |
| 效益（28） | 社会效益（12） | 提高医疗保障水平（4） | 主要考察临泽县人民医疗保障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的社会影响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社会影响力；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减少了群众外出医保，满足了群众的医保需求愿望。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提高医保的效率和服务质量，升级医保服务模式和服务能力。得4分。 | 4 |
| 保障居民健康（4）促进社会稳定（4）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对社会有效投资的带动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带动了社会的有效性、激发了社会的投资活力；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优化了当地的营商环境。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1.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促进了当地社会发展；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带动了利用，优化了当地的营商环境。得3分。 | 4  4 |
| 可持续性影响（10） | 提高应对能力（5）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对医保便捷需求的影响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配置了较之前更为先进的医保设施；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是否推动了区域工作的开展。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1.5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的批复、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将配置医保网络设施和资源，提高了区域医保水平；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进一步推动区域工作的开展，提高了当地医保水平。得3分。 | 5 |
| 基础设施建设（5） | 主要考察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后对基础设施的建设情况。 | ①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完善了医保体系；②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是否能够优化医保资源布局。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 根据《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设计批复、绩效自评报告》①通过新增设备健全了医保基础设施，完善了医保体系；②项目建设促进了城乡发展，有利于医保资源的整体布局优化，更方便人民群众就近医保。得4分。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6） | 受益单位满意度（6） | 主要考察受益单位对补助资金使用的满意程度。 |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对专项补助资金的使用进行评测，受益单位综合满意率达到90分以上得满分，70%-90%每降低1%扣0.2分，低于70%不得分。 | 调查问卷数据来源受益单位随机抽选的工作人员反馈情况，根据对问卷数据统计后得到综合满意度为96.67%。得5.8分。 | 5.8 |

## 附件2：问卷调查

第1题 您对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整体的了解程度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了解 | 20 | 90% |
| B比较了解 | 2 | 10% |
| C基本了解 |  |  |
| D不太了解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2题 您对临泽县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资金来源的了解程度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了解 | 20 | 90% |
| B比较了解 | 2 | 10% |
| C基本了解 |  |  |
| D不太了解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3题 您对专项补助资金的了解程度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了解 | 20 | 90% |
| B比较了解 | 2 | 10% |
| C基本了解 |  |  |
| D不太了解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4题 您认为该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下达是否及时？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及时 | 22 | 100% |
| B比较及时 |  |  |
| C基本及时 |  |  |
| D不太及时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5题 您认为该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的支付是否及时？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及时 | 13 | 60% |
| B比较及时 | 9 | 40% |
| C基本及时 |  |  |
| D不太及时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6题 您认为该项目招投标工作的合规性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合规 | 22 | 100% |
| B比较合规 |  |  |
| C基本合规 |  |  |
| D不太合规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7题 您认为本单位对该项目的服务能力提升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满意 | 20 | 90% |
| B比较满意 | 2 | 10% |
| C基本满意 |  |  |
| D不太满意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8题 您认为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周期是否按计划完成？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提前完成 |  |  |
| B按期完成 | 22 | 100% |
| C有延迟但延期较短 |  |  |
| D延期时间较长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第9题 您对临泽县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如何？ [单选题]

|  |  |  |
| --- | --- | --- |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A非常满意 | 20 | 90% |
| B比较满意 | 2 | 10% |
| C基本满意 |  |  |
| D不太满意 |  |  |
|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 22 |  |

得分标准设置：

（1）分值设置

受益单位工作人员问卷共设置9个调查问题，每题最高得分为10分，总分为90分。每个题目评价量化分数的设定为选项A得10分，选项B得7分，选项C得4分和选项D得0分。

（2）满意率计算

受益单位综合满意率=受益单位工作人员问卷得分总计/受益单位工作人员问卷设置分值总计×100%

（3）评价标准

受益单位满意度指标设置4分，受益单位综合满意率达到90%以上得满分，70%—90%每降低1%扣0.2分，低于70%不得分。